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深大通

公告编号：2022-001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7月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山金公司）与苏州大通智远投资有限公司、青岛亚星实业有限公司就共同设立并购基金并通过该基金投资南京大通企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等事宜签署《苏州大通箐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合伙企业存续期为2017年7月18日至2020年7月17日，期限3年。山金公司于2019年7月25日对公司提起诉讼，提前一年单方毁约提起诉讼主张退伙，从而引发后续一系列诉讼，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7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2021年3月16日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2021年8月27日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据悉，合伙企业及投资项目方也对山金公司提起了相关诉讼，就其提前毁约一事主张索赔。

近日公司查询得知，公司已被司法冻结的银行资金33900.59万元已暂时被转至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专用账户，公司已在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针对该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本次资金划转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已就山金公司提前毁约和超出银监会核定营业范围违法经营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再审，公司将根据再审审理结果确认最终处理方案。

公司将根据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8日